

采 购 合 同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特色原料药及制剂质量提升协同创新中心设备采购》（CWZ2023-228）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甲方）与济南德宇彤心软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乙方）经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1.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详见附件一。乙方对所投产品承诺终身维护，实行三包（包退、包换、包修），有关产品免费质保、免费维修年限详见附件二。

2. 本合同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1880000.00）。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已包含购买货物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税费、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3. 合同总价为设备安装到位、调试运行正常后或者项目执行完毕的总价。执行完毕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其它因素的影响。

二、结算方式

1. 本合同按以下第（2）种方式结算：

（1）一次性付款：

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出具全额正规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2）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后，按照交货期要求进行交货，项目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7日内付至合同款的97%。剩余尾款3%在一年后付清。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开具正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采购人不予付款。

（3）其他方式：

_____ / _____。

2. 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

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所产生的责任及损失自行承担。

3.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按以下第(1)种方式收取：

(1)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 元整，收受人 / ，期限至 / 。

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乙方应及时补足。如是银行保函形式的履约保证金，为见索即付，如提供的不是见索即付保函，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额的30%。

三、交货与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日历天内。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联系人及电话：甲方 王进宇、0519-86332047；乙方 牛晓彤、0531-68655503。

4. 乙方应在交货前3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5.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向甲方交货，出现货物不全，外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不予接收，由乙方负责更换，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6. 乙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输途中产生的交通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涉。

四、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合同完全一致，是合同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完善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 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2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五、技术服务承诺

1. 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项目单位人员在甲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2. 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4. 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24小时内做出响应(乙方售后联系方式0531-68655503,甲方按照该方式通知乙方的即视为已履行通知义务);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5. 接到维修通知后,乙方须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追偿。未在约定报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已交纳质保金的,从质保金中扣除实际费用;超出质保金部分或未交纳质保金的,乙方应按照维修实际费用补齐。

六、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到货后,甲乙双方依次开展到货验收、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验收标准以采购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等。

2. 由甲方使用部门组织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到货验收和初步验收情况记录表》，方可向甲方申请正式验收。

3.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并形成有效的试运行报告、培训记录等书面文件。

4.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对验收结果如有异议，应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支付甲方合理的违约金，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七、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三为限度，至此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自担其全部损失。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行；（4）验收不合格。

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每逾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以货款总值的百分之十为限度。

5.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6. 甲方应在设备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不能超过 30 个工作日，否则，甲方应从验收合格 30 个工作日后次日起，每日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以逾期付款部分总

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7、若上述限额违约金不足以覆盖甲方的损失，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含维权的合理费用）。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九、风险承担

1.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由乙方交付以后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 20 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 本合同的“采购物品”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 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退还乙

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乙方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1、如有纠纷双方先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向合同所留对方地址邮寄材料及法律文书的，即视为材料及法律文书已经通知并送达对方。

十二、其它事项

1.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合同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 合同签订地点、履行地点：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4. 本合同一式 8 份，甲方执 5 份，乙方执 2 份，招标代理机构执 1 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名称（盖章）： 济南德宇彤心软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牛晓彤
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牛晓彤
电话：	电话：0531-68055503
地址：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王舍人街道恒大城4号楼3单元2301
税号：	税号：91370112MA94M5Y58A
联系人：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高新支行
电话：	账号：171626836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见证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一：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小计（元）
高速剪切机	沪析	HR	29700.00 元	1	台	29700.00 元
超纯水机	博科	BK-UP-30L	13000.00 元	1	台	13000.00 元
恒温摇床	欧莱博	OLB-200B	20000.00 元	1	套	20000.00 元
高速离心机	博科	TG-20W	19000.00 元	1	套	19000.00 元
旋转蒸发仪	欧莱博	RE-2000A	20000.00 元	2	台	40000.00 元
超声波清洗器	德宇彤心	JP-3024GH	3700.00 元	1	台	3700.00 元
循环水真空泵	力辰	SHZ-D	5600.00 元	2	个	11200.00 元
试剂柜	德宇彤心	定制	2500.00 元	4	套	10000.00 元
危化品储存柜	德宇彤心	定制	5000.00 元	1	个	5000.00 元
通风橱	德宇彤心	定制	15000.00 元	2	个	30000.00 元
气瓶柜	德宇彤心	定制	3000.00 元	1	个	3000.00 元
纳米粒度及 ZETA 电位分析仪	昂森诺	939SZ	300000.00 元	1	个	300000.00 元
制剂微流控	纳智达	LF-1	250000.00 元	1	套	250000.00 元
均质机	安拓思	AH-NANO	180000.00 元	1	套	180000.00 元
液相色谱仪	岛津	LC-2050	400000.00 元	1	台	400000.00 元
气相色谱仪	岛津	GC-2014	250000.00 元	1	台	250000.00 元
快速制备液相色谱	Biotage	Selekt Enkel	300000.00 元	1	台	300000.00 元
空气发生器	拓赫	THKQ-2000	7400.00 元	1	台	7400.00 元
氢气发生器	拓赫	THQ-500	8000.00 元	1	台	8000.00 元
合计金额（大写）： <u>壹佰捌拾捌万元整（¥1880000.00）</u>						

特别说明：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性能为准。

附件二：质保维修期限

(一) 质保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及型号	免费质保年限（年）	免费维修年限（年）	备注
1	高速剪切机 HR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2	超纯水机 BK-UP-30L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3	恒温摇床 OLB-200B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4	高速离心机 TG-20W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5	旋转蒸发仪 RE-2000A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6	超声波清洗器 JP-3024GH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7	循环水真空泵 SHZ-D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8	试剂柜 定制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9	危化品储存柜 定制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10	通风橱 定制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为2年。	无

11	气瓶柜 定制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2	纳米粒度及 ZETA 电 位分析仪 939SZ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3	制剂微流控 LF-1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4	均质机 AH-NANO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5	液相色谱仪 LC-2050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6	气相色谱仪 GC-2014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7	快速制备液相色谱 Selekt Enkel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8	空气发生器 THKQ-2000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19	氢气发生器 THQ-500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限 为2年。	本项目免费维修年限 为2年。	无

(二) 液相色谱仪的制造厂家质保函

质保函

致：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381 号汤臣园区 A1 楼第 6 层 B 部（制造商地址）。针对（招标编号：CWZ2023-228）项目招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公司生产或者制造的高效液相色谱仪及气相色谱仪。

承诺如下：

1. 提供 2 年的免费保修期（自系统验收签字之日开始计算）。
2. 提供定期上门技术服务、7*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接采购单位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护。
3.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提供的高效液相色谱仪及气相色谱仪均为在售全新仪器，且不是停产型号或翻新机

制造厂家名称：
制造厂家（公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11 日



(三) 气相色谱仪的制造厂家质保函

质保函

致：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岛津企业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381 号汤臣园区 A1 楼第 6 层 B 部（制造商地址）。针对（招标编号：CWZ2023-228）项目招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公司生产或者制造的高效液相色谱仪及气相色谱仪。

承诺如下：

1. 提供 2 年的免费保修期（自系统验收签字之日开始计算）。
2. 提供定期上门技术服务、7*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接采购单位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护。
3.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提供的高效液相色谱仪及气相色谱仪均为在售全新仪器，且不是停产型号或翻新机

制造厂家名称：
制造厂家（公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11 日



（四）快速制备液相色谱的制造厂家质保函

质保函

致：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拜泰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秀浦路 2555 幢 C5 栋 7B。针对（招标编号：CWZ2023-228）项目招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公司生产或者制造的快速制备液相。

承诺如下：

1. 提供 2 年的免费保修期（自系统验收签字之日开始计算）。
 2. 提供定期上门技术服务、7*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接采购单位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维护，并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护。
 3. 快速制备液相色谱在硬件条件支持的条件下，提供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提供一次免费移机服务，包括拆装、调试及运输。

制造厂家名称：拜泰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制造厂家（公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5 日



(五) 投标人质保函